

东莞市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8-2025 年)

2018 年 7 月

目录

一、前言	1
二、发展基础	3
(一) 发展现状	3
(二) 面临形势	7
三、发展目标	9
(一) 指导思想	9
(二) 发展原则	9
(三) 发展目标	12
四、聚焦五大新兴领域，突破十大重点产业	19
(一) 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19
(二) 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22
(三) 新材料领域	25
(四) 新能源领域	27
(五) 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领域	29
五、发展布局	32
(一) 构建“一核”	33
(二) 打造“三带”	33
(三) 集聚“十区”	34
六、全面推进“4+”行动，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36
(一) 推进“数字+”行动	38
(二) 推进“品牌+”行动	39
(三) 推进“标准+”行动	40
(四) 推进“文化+”行动	41
七、发展机制	40
(一) 建立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协调机制	42
(二) 创新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协同机制	42
(三) 优化重点新兴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44
附件 1	47
附件 2	48

东莞市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8-2025年)

一、前言

东莞依托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饮料、家具制造等“五大支柱、四大特色”产业不断优化升级，新一代电子信息、机器人、智能终端、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不断发展壮大，以及散裂中子源大科学装置等科技创新载体的前瞻布局，2017年地区生产总值达7582亿元，位居全国19名，五年来年均增长8.39%，是唯一列入广深科技创新走廊的地级市。

党的十九大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必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确立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着眼于实体经济发展，大力发展新兴产业，为我国在国际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推动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进入世界前列”。

放眼全球，战略性新兴产业浪潮方兴未艾，新一轮科技革

命和产业变革从蓄势待发进入群体迸发时期，新一轮制造业争夺战在欧美主导下打响，发达国家纷纷提出再工业化战略，以重夺国际制造业竞争主导权。美国积极发展智能制造、新能源、生物技术等高附加值制造业，英国重点发展超低碳汽车、生命科学医药以及尖端制造业，法国政府建立战略投资基金发展能源、汽车、航空等产业。全球产业链资源分布正在重新构建，现有国际分工体系正面临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来新机遇和新格局。

面向 2025 年，东莞必须加快动能转换，坚持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坚持优势产业巩固发展，对新兴产业谋篇布局，引领产业迈向中高端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五大新兴领域，突破新一代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通信、智能终端、工业机器人、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先进材料、新能源汽车、高性能电池、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产业，是抢占新一轮竞争制高点的战略需要，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先进制造业中心的重要支撑，是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实现质量发展的实施保障，是新时代赋予东莞的历史使命。

二、发展基础

（一）发展现状

东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引领，按照“新时代·新征程·新东莞”的总体要求，推进创新转型发展、全面开放格局、区域协调发展、美丽东莞建设、社会和谐善治、文化繁荣兴盛“六大跃升”，力争高质量发展。目前，全市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升级，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高，制造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经济发展动能进一步增强。

1. 总体特点

（1）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

2017年，东莞地区生产总值7582亿元，五年年均增长8.39%；人均地区生产总值9.13万元（约1.35万美元），五年年均增长8.32%。全年实现财政收入1647亿元，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2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2500亿元，进出口总额超过1.2万亿元，本外币存款余额超过1.2万亿元。上市公司43家，后备上市公司135家，“新三板”挂牌企业202家。28个镇全部入选全国千强镇，13个镇入围前100名，虎门、长安进入500亿元俱乐部。在中科院、腾讯等发布的相关报告中，东莞综合经济竞争力、城市人口吸引力、智慧生活综合指数分别排名全国第14、第5和第6位。东莞充满活力的经济形象、生态宜居的城市形象、和谐友善的文明形象，得

到进一步提升。

(2) 经济结构持续优化

2017年，东莞三次产业结构为0.3:47.4:52.3，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50.5%，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39.0%，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60.6%，内资工业增加值、一般贸易进出口、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占比均超四成。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提高到49.3%，市场主体突破100万户。全市一般贸易（含保税物流）占比达46.0%。外企内销总额增长19.0%，占内外销比重达38.1%，提高3.1个百分点。“东莞制造+电子商务”深度融合。清溪保税物流中心（B型）、国际邮件互换局兼交换站投入运营。国际小包出口8821万件，增长24.3%，总量排全国第四。

(3) 创新能力逐步提升

培育创新主体硕果累累，创新能力逐步提升，2017年全市新增高新技术企业2030家，总数达4058家，位居省内地级市首位。全市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为81275件和45204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为20402件，排全省第4位；发明专利授权量为4969件，排全省第3位；PCT国际专利申请量为1829件，排全省第3位。创新型研发机构总数32家，科技企业孵化载体98家，其中国家级15家；全市目前引进省创新科研团队立项总数36个，居全省第三；引进市级创新科研团

队总数 38 个。松山湖材料实验室进入全省首批启动的 4 个实验室行列。

（4）实体经济快速发展

214 家市级、1054 家镇级试点企业借力重点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计划，从科技创新、发展总部经济、推进兼并重组、开展服务型制造、加强产业链整合、强化资本运作等六方面获益，受惠于“实体经济十条”，2017 至 2020 年企业预计可减负约 350 亿元，以先进制造业为核心的实体经济取得快速发展。市级倍增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6000 亿元，增长 27% 以上；税收超过 140 亿元，增长 29% 以上。加快打造智能制造全生态链，全市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制造企业 163 家，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30%。智能手机出货量 3.28 亿台，主营收入增长超过 36%，华为、OPPO、VIVO 手机出货量稳居全球前六。

2. 存在问题

多年的高速增长为东莞奠定了坚实的发展基础，但产业和经济发展也存在短板和挑战。

（1）传统产业增长乏力，转型升级任务迫切

2017 年，东莞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玩具及文体用品制造业、家具制造业、化工制品制造业等传统行业增长乏力，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 0.2%、2.9%、-0.2%、5.7%，拉低全市工业增速。新型显示、新能源装备、智能制造装备等新兴产业有较快增长，但体量依然较小，难以支撑全市工业增长。

立足长远发展,东莞应当进一步丰富产业生态,拓展新增长点,构建更加合理、平衡、可持续的产业格局,增强整体抗风险能力。

(2) 产业层次整体偏低,产业结构有待优化

发展方式仍比较粗放、相当部分产业仍处于价值链中低端环节,缺乏核心技术和自主品牌,工业增加值率较低,2016年规上工业增加值率为20.2%,在全省21个地市中排名第17位。面对外部需求萎缩以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产业发展的“双重挤压”形势,经济运行存在潜在风险,增加了转方式、保增长、调结构、防风险的压力。

(3) 高端要素集聚不足,创新能力有待提升

城市格局、城市品质和营商环境对人才、技术、资本等高端要素的集聚能力有待提高。科技研发投入相对不足,创新能力有待增强,高端人才、创新人才占总量比例较小,劳动力结构有待优化。全市创新企业与创新载体相对偏少,面对激烈竞争,创新投入与创新能力不足成为东莞中长期发展的短板。提升创新实力,保持发展动能,是东莞发展的重要战略选择。

(4) 空间资源日渐紧缺,可持续发展有待加强

土地要素供给紧张,集约节约利用水平不高,“三旧”改造、城市更新重构利益平衡机制难度大。土地资源紧张与重点企业新增土地需求旺盛矛盾凸显,“倍增计划”等重点企业增资扩产意愿强烈,用地需求迫切。土地资源整合难度大,严重

制约项目落地，现有用地计划指标难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制约经济、产业可持续发展。

（二）面临形势

探索发展之路，需放眼世界，深刻认识当今时代的重大变革与深远影响，增强忧患意识与担当精神，抢抓发展机遇，释放改革活力，打造东莞创新发展新优势。

1. 科技革命方兴未艾，创新决定竞争成败

全球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方兴未艾，“创新”日益成为国际竞争的成败关键。科技创新对生产、生活的渗透影响持续深化，世界经济格局加速重构。国家围绕科技创新持续加码，《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等战略陆续推出。惟创新者进，惟创新者强，惟创新者胜，创新成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

2. 国家发展日新月异，湾区经济引领时代

中国经济发展水平和国际地位持续跃升，粤港澳大湾区成为参与国际竞争合作的“新前线”。中国仅用三十年走完产业发展史的数百年历程，与世界的联系越发紧密，开放的大门更加敞开。踏准新一轮开放浪潮，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建设已上升为国家战略，肩负代表中国参与世界经济竞争的重大任务，东莞也承载着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先进制造基地的重大使命。

3. 信息技术赋能制造，融合催生新兴经济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正在引发影响深远的

产业变革，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基于信息物理系统的智能装备、智能工厂等智能制造正在引领制造方式变革；网络众包、协同设计、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精准供应链管理、全生命周期管理、电子商务等正在重塑产业价值链体系；可穿戴智能产品、智能家电等智能终端产品不断拓展制造业新领域，制造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迎来重大机遇。

4. 绿色低碳引领变革，生物经济迅猛发展

顺应绿色低碳发展大潮，清洁生产技术应用规模持续拓展，新能源革命正在改变现有国际能源版图。基因组学及其关联技术迅猛发展，精准医学、生物合成、工业化育种等新模式加快演进推广，生物新经济有望引领人类生产生活迈入新天地。

三、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加快建设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与实体经济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迎接新时代、聚焦新产业、发展新经济。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几何中心区位优势，坚持产城融合、聚焦高端、特色发展，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探索经济、社会、环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成为“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排头兵。

（二）发展原则

坚持创新驱动，促进产业高端高新发展。始终将创新作为产业发展的“灵魂”和“动力”，将创新贯穿于产业发展的全领域、全过程。瞄准产业变革方向，高起点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抢占产业价值链高端。推动科技创新与制度创新、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文化创新相结合，夯实现代化产业基础。

坚持质量引领，推动产业集约集群发展。打造质量东莞、品牌东莞，提高土地、环境、能源等配置效率，聚焦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完善产业链。全面推进质量、标准、品牌、信誉“四

位一体”建设，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融合，增创产业质量优势，实现经济、社会、城市、文化、生态发展全面提质。

坚持开放合作，高起点融入全球制造体系。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战略、“一带一路”倡议等战略契机，对接全球高端创新资源，强化与深圳、广州等城市产业创新合作，积极推动人才、技术、资本、信息等要素在东莞融合、创新，孕育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抢占未来发展先机。

坚持协同发展，高质量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坚持传统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并举，以先进适用技术对传统优势产业进行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强化产品标准化建设水平，以文化积淀、创意融合提升东莞制造品牌，推动“东莞”制造走向国际市场。加速传统产业与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的融合发展，挖掘新模式、创新新理念、把握新机遇，提升现代服务业服务水平，高质量构建面向未来、面向全球的现代产业体系。

专栏 1. 东莞市重点新兴产业选择研究

基于产业基础、空间区位、比较优势、上位规划等，结合科技、产业发展趋势，研究适合东莞重点布局的产业领域。选取原则如下：

以优质高潜为方向。瞄准具有基础和优势以及未来可成长为万亿级、千亿级的新兴产业。东莞电子信息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业（机器人和智能装备）基础坚实，2017年GDP占比分别为15.1%和7.8%。2017年东莞新材料产业产值约660亿元，企业超280家，在金属合金、功能玻璃、高分子复合材料、覆铜板、氮化镓衬底等方面具备产业基础。2017年东莞锂电池产业规模超400亿元，消费电子类锂电池产值占全国的25%，位居全国第二。新能源领域拥有汇嵘能源、迈科新能源、杉杉电池、中汽宏远、钜威动力、易事特、阿尔派、五星太阳能、东莞南玻等骨干企业。生物医药领域拥有东阳光药业、博奥生物、三生集团、广济集团、广东瀚森药业等180余家生物技术企业、277家医疗器械产业企业。上述五个领域均处于价值链高附加值环节，具有高发展潜力。

以上位规划为依托。在《中国制造 2025》、《“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广深科技创新走廊规划》、《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广东省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5-2025年）》、《广东省先进制造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国家级和省级系列规划政策中，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等均

被列为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

以比较优势为基础。东莞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和广深科技创新走廊的重要节点，连接两大科技创新区，有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基础；已建有散裂中子源等国家大科学装置，对发展新材料、新能源、生物技术等具有很强的支撑作用；拥有世界上最完整的电子信息产业链和较为齐全的制造业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在发展信息技术产业方面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充裕的产业空间资源，为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机器人、智能装备及其他先进制造业提供了宽阔的承载平台。

以区域协同为手段。均衡取舍东莞的比较优势与转出企业的产出潜力，有选择性承接深圳、广州等城市的产业转移。与佛山、中山、珠海、江门等珠三角城市进行错位发展，避免同质竞争，实现大湾区产业协同发展。

综合分析，遴选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等五大领域作为东莞布局的重点新兴领域，瞄准新一代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通信、智能终端、工业机器人、高端智能制造装备、先进材料、新能源汽车、高性能电池、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等十大产业进行重点突破。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五大新兴产业领域发展成为新支柱，重点新兴产业规模年均增长 18.6% 以上，总规模超过 40000 亿元。支撑东莞产业结构实现战略性调整，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

强，将东莞建成有全球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中心和创新型城市。

再经过若干年努力，拥有一批掌握前沿引领技术和现代工程技术的企业。持续突破一批原创性、颠覆性技术，成为全国重要的新兴科技与产业创新发展策源地，支撑经济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建成国际一流的先进制造中心。

2. 具体目标

融合支撑能力跃升。信息技术、智能制造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加速渗透，促进生产方式和发展模式变革，不断催生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推动融合性新兴产业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动力和新支柱。

产业规模快速壮大。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核心的信息产业、以机器人、智能装备为核心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产业产值，至 2025 年，分别超过 24000 亿元、11000 亿元、2000 亿元、2000 亿元、1000 亿元。

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建成一批大科学装置、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重点产业创新型体系基本形成。至 2025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 万家，取得专利超过 13.8 万件。

集聚发展成效突出。建成汇聚科研、生产、生活、生态等要素和产业配套好、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十大重点产业集聚区，培育发展 2 个万亿级产业集群、3 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引进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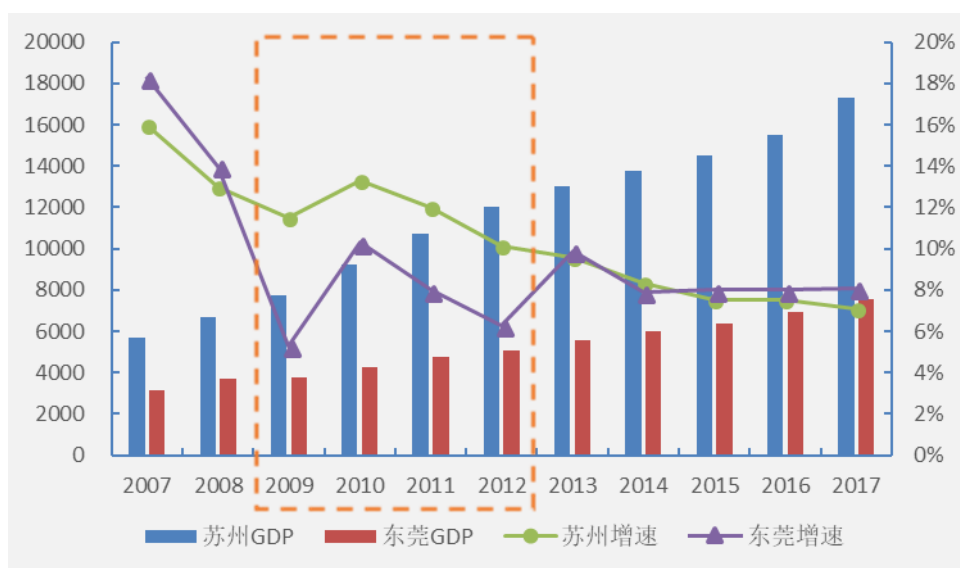
壮大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龙头企业。

表 1. 东莞市重点新兴产业发展预期性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	单位	2017年	2020年	2025年	复合增长率
1	产业规模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	亿元	≈ 5800	> 11000	> 24000	19.4%
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产值	亿元	≈ 3000	> 5500	> 11000	17.6%
3		新材料产业产值	亿元	≈ 660	> 1200	> 2000	14.9%
4		新能源产业产值	亿元	≈ 600	> 1100	> 2000	16.2%
5		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产业产值	亿元	≈ 200	> 500	> 1000	22.3%
6		五大产业总产值	亿元	≈ 10200	> 19000	> 40000	18.6%
7	发展效益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家	4058	6000	10000	11.9%
8		专利授权数量	万件	4.5	6.8	13.8	15%
9		发明专利授权数量	件	4969	> 7500	> 15000	14.8%
10	要素投入	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人	70	100	175	12.1%
11		R&D支出占GDP比重	%	2.6	2.9	3.4	3.4%

专栏 2. 苏州产业发展路径研究

2009年苏州GDP为7740亿元，与东莞2017年7582亿元相近，2017年苏州GDP较2009年翻了一番，达到17320亿元，是2017年东莞GDP两倍以上。苏州GDP的快速增长源于新兴产业的高速发展。苏州新兴产业产值从2009年6912亿元大幅上升至2011年11500亿元，增长幅度达66.4%。其中，新材料、新型平板显示和高端装备制造发展速度最快，2011年产值分别达到2850亿元、2586亿元和1828亿元。到2016年，这三个领域产值位列苏州市新兴产业产值规模前三强：新材料3976亿元、高端装备制造3428亿元、新型平板显示2894亿元，三个领域产值之和占工业总产值的29%。



苏州实现经济跨越式发展的主要做法如下：

1. 强化升级转型，新兴产业成为经济新引擎

2009年起，苏州旗帜鲜明地发展新兴产业，不断调整工业结构，重点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医药等新兴产业，加大力度提高自主创

新能力。仅 2009 年，苏州便投资 260 亿元组织实施自主创新重点项目 112 个，R&D 经费超过 150 亿元。这一举措收效显著。2010 年，新兴产业实现产值 7101 亿元，增长 29%。到 2016 年，新兴产业投资已达到千亿级别，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25%，而新兴产业产值则突破了 1.5 万亿，并且保持稳健增长。

2. 融合递进突出重点，做大做强新兴产业

2009 年至 2016 年，苏州持续优化产业选择，不断提升优势产业地位。2009 年，“5+6”产业体系包括 5 个传统支柱产业（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纺织化纤服装、冶金及有色金属、轻工、石化及精加工）和 6 大新兴产业（新能源、新医药、新材料、智能电网、新型平板显示和传感器）。2010 年，新兴产业领域扩展到 8 个（增加智能电网和物联网、软件和高端装备制造）。2016 年，苏州确立电子信息产业的超级地位，明确纳米和生物制药技术高地特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医疗器械和生物医药等六大先进制造业体系进行支撑，目标到 2020 年形成十大年产值过千亿的高端产业集群。

发展启示及经验借鉴：一是加快产业升级转型，产业结构调整有序推进；二是定位精准、重点突出，加速助推新兴产业发展。

专栏 3. 世界三大湾区产业发展经验研究

世界三大湾区均以先进制造业和新兴产业为发展支柱,且各湾区内主要城市之间形成了产业分工明确、资源优势互补的特点。美国旧金山湾区最大的三个城市之中,旧金山以旅游、商业、金融中心,圣何塞是信息科技企业集聚地,而奥克兰发展高端制造,同时也是加州伯克利大学所在地。纽约湾区的核心纽约在金融、文化、时尚、贸易等多个领域全面发展,湾区东北部的康涅狄格州是高端装备制造中心和对冲基金聚集地,新泽西则以生物制药为名片。东京湾区整体以制造业和港口贸易见长,东京发展金融业和现代服务业,京滨、京叶工业带承接东京外溢的工业,发展重工和高端制造。

发展启示及经验借鉴:三大湾区城市的产业各有特色、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形成湾区经济圈。广州和深圳是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科技、产业和创新的重要极点,东莞制造业优势突出,对其形成有力支撑。东莞围绕高端制造和先进材料等领域构建新兴产业体系,进一步夯实优势,将在粤港澳大湾区产业生态中发挥重要作用。

四、聚焦五大新兴领域，突破十大重点产业

为紧抓全球新一轮产业变革机遇，在新时代经济潮流中保持竞争优势，要进一步聚焦重点产业发展方向。立足东莞产业发展优势，以中国制造2025为主攻方向，夯实先进制造业基础，持续做大做强数字经济，加快发展新一代产业，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等重点新兴领域形成集群优势，构建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以智能制造为核心、以新一代产业为重点、以数字经济为引领的现代产业体系，实现产业高端集聚发展和创新融合发展，打造未来发展新优势，助力形成湾区增长新格局。力争到2025年发展形成千亿乃至万亿级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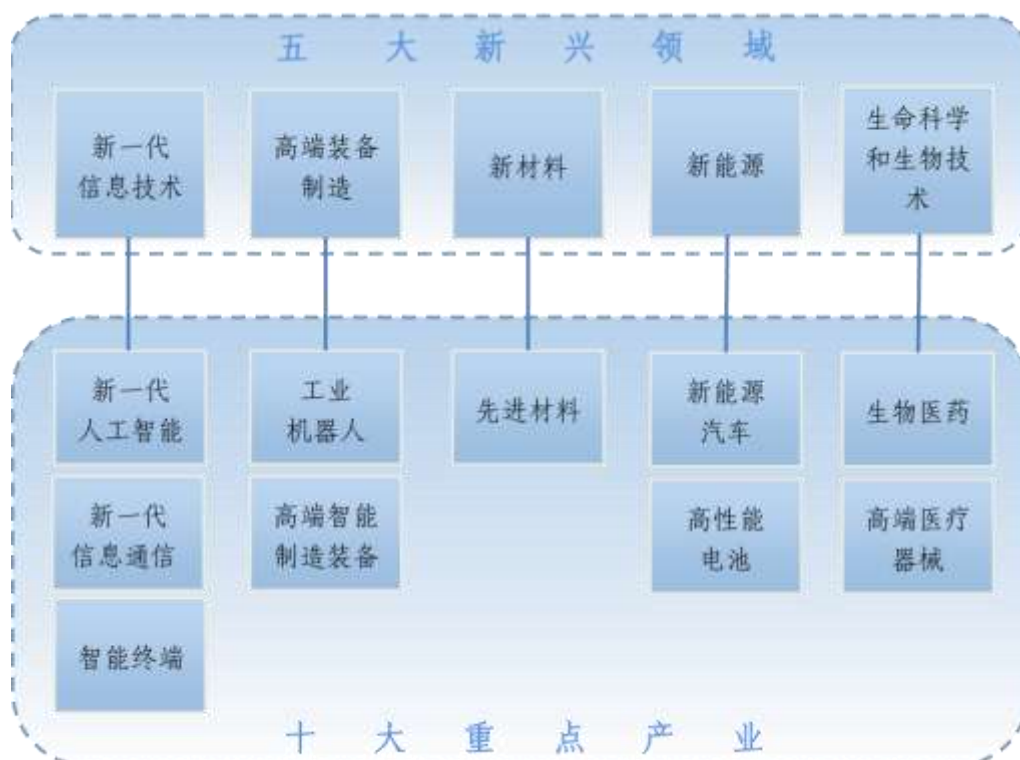


图1. 东莞重点新兴产业框架图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

抢抓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机遇，加快实施智能化战略，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在人工智能、信息通信、智能终端、核心元器件等领域开展技术攻关，抢占 5G 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高端环节”，加快从制造向智造转变，将东莞打造成屹立于粤港澳大湾区的世界级高端电子信息产业高地。

重点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推动人工智能基础科学研究，鼓励基于人工智能的计算机视听觉、生物特征识别、复杂环境识别、新型人机交互、自然语言理解、网络信息安全等应用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布局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应用，重点推进智能家居、智慧交通、智慧健康等产业化发展。鼓励传统产业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推进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以技术革新带动传统产业实现发展动能转换。

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通信。加快新一代网络设备、软件定义网络设备和模块化数据中心成套装备开发。推进 5G 网络系统架构技术研发，发展新一代通信网络信息安全解决方案，布局 5G 通信技术商业化应用，实现公共区域免费无线局域网高速和广域连续覆盖。推动新一代通信在生产制造、商务服务等领域的应用和产业化，支持面向网络协同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

重点发展智能终端。加快不同应用领域的专用移动智能终端产品和具备智能交互能力的新型智能手机研发，推进移动通信系统设备、移动通信仪器仪表、移动终端等产业化。布局发

展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智能家电、智能穿戴设备、车载终端等新领域。全面发展面向金融、交通、医疗、能源等行业特色应用的专业终端设备。支持印刷电路、新型平板显示技术、数字家庭音视频技术、智能语音技术等关键技术攻关和产业化。

发展关键电子元器件。加大智能手机系统、集成电路、高性能芯片、传感器、存储器、控制器研发力度，支持光收发器件、高频磁性元件、高效率功率器件等产业化。支持宽量程、高精度、高性能传感器建设，鼓励应用于网络与通讯设备的新一代集成电源组件建设，鼓励移动终端的高性能触摸屏、新型光通信器件、特种连接器、新型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化。支持移动通信及移动互联网的超导电子器件及功能组件以及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安全组件等领域的产业化。

发展物联网技术。支持物联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工程实验室建设，支持核心敏感元器件的研制与产业化，开展微型智能传感器、MEMS 传感器（微机电系统）集成、超高频或微波 RFID（无线射频识别）、融合通信模组等技术研究。发展嵌入式芯片、射频识别芯片、传感器和网络设备等物联网设备制造业。推动在交通、能源、物流、水利、环保、医疗、安防等城市基础设施领域部署物联网终端，发展覆盖生产生活领域的物联网应用和服务。

发展云计算与大数据。发展通用海量数据存储和管理软件、大数据挖掘分析软件、非结构化数据处理软件、数据可视

化软件等软件产品和数据存储、数据采集等硬件产品。支持弹性计算、资源监控管理等关键技术突破，发展面向工业、农业、政务、社会保障、医疗健康、教育、交通等重点领域的云平台与云服务。

专栏 4.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建设工程

建设泛在智能化基础设施平台：推动智能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以信息传输为核心的数字化、网络化、安全化的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布局 5G 等新一代通信系统，完善物联网信息平台，加快视频、地图及其他行业应用场景下的数据库搭建，完善人工智能海量训练资源库和基础资源服务公共平台建设，强化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

组建集成电路设计和封测中心：打造国际先进集成电路设计环境，吸引大湾区内优秀的集成电路设计和封测企业，着力提升国产 FPGA 芯片设计水平，不断增强封装测试能力，形成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芯片设计技术，打破国外限制和封锁。

（二）高端装备制造领域

紧抓全球产业变革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发展机遇，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推进示范应用和产业化，打造东莞“智能制造”品牌，将东莞建设成为服务湾区、影响国际的机器人和智能装备产业基地。

重点发展工业机器人。紧盯关键零部件、机器人本体、系统集成、终端应用等核心环节，加速关键零部件国产化，突破机器人本体优化设计、机器人离线编程与仿真、智能装备传感器等核心技术。针对需求量大、环境要求高、劳动强度大的工业领域发展弧焊机器人、真空（洁净）机器人、全自主编程智

能工业机器人、双臂机器人、重载 AGV 等工业机器人产品。构建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化装备制造、系统集成商、零部件供应商、服务提供商信息循环体系，建设零部件标准、机器人性能、操作程序、客户需求及满意度等数据库。加强信息技术与机器人技术融合创新，促进工业机器人智能化和多能化。

重点发展高端智能制造装备。推进数字化仿真智能工厂、智能生产线建设，发展智能个性化定制系统、智能数据采集器、真空机器人、高性能数控系统。鼓励电子信息制造、纺织、家具、玩具、食品饮料等传统优势产业生产过程数字化、柔性化和智能化建设。加快智能制造成套设备的产业化和示范应用，提升发展智能制造成套设备。重点发展电子制造智能专用装备、传统制造高档数控加工装备、自动化物流成套设备、增材制造（3D 打印）装备等专用设备。

加快培育发展服务机器人。针对现代服务和特殊作业对服务机器人的需求，发展消防救援机器人、手术机器人、智能型公共服务机器人、智能护理机器人等产品，推进专业服务机器人实现系列化。发展深水勘探机器人、海底维修机器人、海底工程建造机器人等产品。突破核心关键技术，提升服务机器人的智能水平、稳定性和适应性。

积极布局高端激光装备制造。发展激光加工机床、激光自动焊接设备等精密/超精密加工装备，布局高端激光产业上游核心器件，突破高功率核心技术，提升光纤激光器、固体激光器、半导体激光器、皮秒激光器等自主研发能力，加速合束

器、隔离器、泵源封装、大功率准直器等核心元器件国产化进程，突破大功率半导体芯片和高能掺杂光纤等关键器件自主技术。提倡激光装备产品通用化、标准化生产，加速产业化应用，逐步替代传统加工方式。发展激光 3D 增材制造技术，促进 3D 打印与传统工艺融合。

专栏 5.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建设工程

建设智能制造关键共性技术平台：围绕感知、控制、决策和执行等智能功能，加大对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智能产品、重大成套装备、数字化车间的开发和应用，突破先进感知与测量、高精度运动控制、高可靠智能控制、建模与仿真、工业互联网安全等一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智能制造相关的核心支撑软件，布局和积累一批核心知识产权，为制造装备和制造过程的智能化提供技术支撑。

建设高端机器人研发平台：以松山湖国际机器人产业基地和广东省智能机器人研究院为依托，联合国际一流智能机器人科研机构，不断引入机器人技术成果和高端团队，建设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工业机器人和服务机器人技术研发基地与孵化平台。

搭建智能化工厂改造体系：支持第三方机构提供分析诊断、创新评估等服务，鼓励系统集成商、装备供应商、软件供应商等深度合作，针对企业实际需求，研究制定简便易行的智能化改造方案，推广一批成熟使用的单元装备和先进技术。推广适合企业发展需求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促进互联网和信息技术在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营销各个环节中的应用。推进云制造，构建智能制造和服务平台。

（三）新材料领域

依托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和散裂中子源（CSNS）大科学装置等，大力凝聚国内外在材料领域具有优势的高校院所，引进海内外高端科研团队，重点发展先进材料、加快布局前沿材料，打通从基础科学发现、关键技术突破到产业应用的完整创新链，积极推动材料科学重大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以中子科学城为核心，培育发展龙头企业和一批创新能力强、市场活力足的中小型创新科技企业，打造完整的先进材料产业链，努力将东莞建设成为国际先进材料产业的研发高地、先进材料产业化基地和产业集聚区。

重点发展先进材料。提升先进基础材料制造水平，重点提升基础零部件用钢等先进钢铁材料，以先进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材料为主的高性能合金材料，电光陶瓷、压电陶瓷、碳化硅陶瓷等先进陶瓷，Low-E玻璃、智能玻璃等特种建筑玻璃及专用原料，超白太阳能玻璃、柔性玻璃、光学玻璃等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新型橡胶、高端工程塑料、先进涂层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等，推进材料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绿色化改造，重点突破材料性能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工艺技术，不断优化品种结构，提高质量稳定性和服役寿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国际竞争力。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等新兴产业领域发展需求，推动先进战略材料的研发和规模应用，重点发展氮化镓（GaN）、碳化硅（SiC）等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和以 OLED、

柔性显示等为核心的新型显示材料，电子浆料、覆铜板、光电材料、靶材等电子功能材料，耐高温及耐蚀合金、高强轻型合金等高端装备用特种合金，稀土永磁驱动电机材料，以及光伏电池材料、柔性电子材料等新型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完善原辅料配套体系，提高材料成品率和性能稳定性，加快进入全球高端制造供应体系。

加快布局前沿材料。突破一批金属类、非金属类及医用类等增材制造专用材料，加快建设增材制造应用示范基地。发展纳米催化材料、纳米电子材料、纳米防水材料、纳米碳管等纳米材料。发展碳纳米管、高性能碳纤维、高性能石墨负极等先进碳材料。发展拓扑量子材料、量子磁性材料、轻元素量子材料、量子芯片和量子计算核心材料。发展新型超导材料、液态金属材料、热电与光电材料、软物质与生物材料、智能材料、石墨烯等其他前沿新材料。

专栏 6. 新材料产业建设工程

建设散裂中子源新材料研发孵化基地：依托散裂中子源大科学装置，加速新材料研发和产业化，加快推进新材料产品标准与下游行业设计规范的衔接配套建设。针对优势领域设立关键共性技术、材料检测与试验、知识产权和应用场景推广等平台。完善大科学装置管理运营模式，引进国际一流科研机构设立分支机构，推动高校、研究机构和企业深度合作，打造基础研究创新科学极地、前沿技术开发高地、高端产业转化园地为一体的新材料产业生态圈。

建设半导体材料研究中心：围绕晶片制造与芯片制造，重点发

展氮化镓（GaN）、碳化硅（SiC）等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推进功率器件、射频器件与光电器件等第三代半导体器件的产业化，推动大尺寸蓝宝石图形衬底低成本化制造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建设纳米材料与器件研发应用平台：依托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和东莞上海大学纳米技术研究院，围绕电子器件、增强复合材料、药物输送、水处理、纳米医药、三维石墨烯材料等产业方向，加速纳米材料在能源、环境、电子芯片、生物医药等领域的产业化进程，构筑应用导向，产学研结合的产业集群。

（四）新能源领域

把握绿色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战略契机，重点突破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和高性能电池，大力发展新型能源和智慧能源技术，推进项目示范应用和高技术产业化，促进产业链协调发展，形成若干国际、国内知名品牌，推动东莞新能源产业实现新跨越。

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推进新能源汽车整车产业链升级发展，发展上游关键材料、核心零部件及下游配套基础设施。在整车领域，提升新能源客车整车制造实力，引进国内外优质新能源乘用车企业，鼓励本土企业与国内外企业开展技术及资本合作。在上游材料及核心零部件领域，积极发展轻型车用结构件、车用超级电容、动力电池系统、大功率永磁电机及其控制系统、整车控制系统、混合动力多能源管理系统。在下游配套基础设施领域，支持充电设施建设，鼓励发展充电设备、电池快换技术及设备，鼓励充电设施接网、计量计费、监控等技术

研发，完善电池组及整车检测、试验和维修等配套服务体系。

重点发展高性能电池。巩固锂电池产业链完整、龙头企业众多、产业水平全国领先的产业优势，升级消费类锂电池，延伸动力电池、储能电池产业领域，发展新型电池技术。在消费类电池领域，发展高安全、高容量、轻薄化、快速充电的新型锂电池，配套提升锂电池生产装备。在动力电池领域，发展电池正负极材料、电芯生产、电池管理系统以及电池组集成。在储能领域，发展储能电池、逆变器、能量管理系统，支持光伏与储能融合发展。在新型电池领域，发展燃料电池、固态电池，突破新型电池制备的关键技术和材料，支持新型电池产业化。

大力发展新型能源。重点发展高效光电光热、高效储能、分布式能源，加速提升新能源产品经济性，促进多能互补和协同优化。推动太阳能多元化规模化发展，大力发展太阳能集成应用技术，推动高效低成本太阳能利用新技术和新材料产业化。

积极布局智慧能源。大力发展智能电网技术，发展和挖掘系统调峰能力。加快发展智能电网关键装备，支持发展智能仪表仪器、变电站成套装备、智能配电网成套装备、柔性直流输配电设备、大容量电力电子器件和材料、电能质量产品等领域。试点示范建立能源智慧监测平台，推进互联网、信息技术与能源产业深度融合，促进能源生产、传输和消费领域智慧化发展。

专栏 7. 新能源产业建设工程

构建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联盟:充分发挥新能源汽车行业协会作用,围绕整车企业,鼓励上游材料、关键零部件及下游配套设施生产企业参与共建共享技术联盟,密切跟踪国际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整合湾区内创新资源,鼓励深度合作开展产业链技术创新,提高自主知识产权含量,提升产品设计。

提升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体系:首先在公交领域全面推广新能源客车,支持党政机关采购新能源公务乘用车,加快物流等服务行业推广新能源商用车,加快完善充电设施配套建设,给予新能源汽车便捷通行政策优惠等。

建立高性能电池技术标准检测平台:主动建立健全高性能电池技术标准,引入第三方评价机构对电池性能、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等进行评估评价,鼓励企业购置自动化生产设备、采用信息化管理系统,提高电池生产的一致性水平和全周期信息化管理水平。

(五) 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领域

抢抓全球生命科学和生物科技发展浪潮,推动国内外大型生物研究机构和企业东莞发展,突出前沿性、原创性技术创新,着力突破创新药物、高端医疗器械等领域,壮大大健康产业集群。

重点发展生物医药。承接乙肝、丙肝、胰腺癌、脑肿瘤等海外授权新药的研发生产。支持单克隆抗体、抗体偶联药物、双特异抗体药物、重组胰岛素、治疗性疫苗的研究与开发。推进在心脑血管、糖尿病、肿瘤等常见疾病的药物研发。加快

发展中药新药、现代新型中药的研发与培育，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创新型新药研发机构。利用散裂中子源优势，支持硼中子俘获治疗技术开发以及用于“硼中子俘获疗法”的小分子硼药和含硼的生物配合物等硼药研发及产业化。

重点发展高端医疗器械。加快数字化医疗影像设备、核医疗设备、新型医用诊断设备、医用电子监护设备、医院药品智能管控系统、检验与生化仪器和激光仪器等大型医疗设备的研发与生产。布局具有联网功能的家用自我诊断和个人健康监控穿戴设备等智能医疗产品研发。加强与第三代测序核心技术的国际领先机构的合作，共同攻克精准诊断健康人群疾病风险技术难关。

积极布局生物保健。推进第二代功能食品（新型功能食品），包括多糖、辅酶 Q10 等功能食品配料及相关的营养保健品、功能食品的研发。引进和开发具有降低胆固醇、强化骨骼等保健功能的脂质、维生素、矿物质元素等保健品。支持具有营养功能和调节生理活动功能的第三代功能食品的生产 and 开发。

积极发展大健康产业。充分发挥健康大数据的基础支撑作用，加快发展数字化健康设备和产品，鼓励开发和应用各类健康相关软件。建立数字化健康管理系统，发展设备、医疗、数据与服务融合的新兴业态，建立集预防、评估、跟踪、干预、指导与随访为一体的健康管理模式，推进整合粤港澳大湾区公共卫生信息，实现本地和远程的健康信息管理互联互通，提升

健康管理服务水平。

推动布局生物技术服务产业。推动研发创新与实验外包服务、第三方公共检测外包服务、生命科学技术推广服务和生物信息数据库等加快发展。完善生物技术服务市场机制，扶持生物医药技术研发、测试、服务外包等专业服务的发展。完善生物技术服务标准和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技术服务专业化、高端化、标准化发展。

专栏 8. 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产业建设工程

建设生命科学基础科研平台：依托散裂中子源，吸引和建设一批生命科学高端研究机构，聚焦创新药物临床前研究、细胞免疫治疗核心科研问题攻关及靶向性疫苗的研发，建成涵盖生命科学基础研究、模式动物实验、药物一致性评价、生物安全性分析等研究平台，全面实现生物研发技术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推动药品生产体系化：建设创新药物高端研发机构，着力创新药物临床前研究和疫苗的研发与普及，建成涵盖药物合成、药物缓控释制、新药质量标准、药理药效与一致性评价、新药药代动力学与安全性等多领域生产及评价系统。发展中药新药、现代新型中药饮片、生物培养和人工模拟生态条件下规模化种植的濒危稀缺中药材。

打造高端医疗器械应用平台：推动高端医疗应用平台建设，鼓励产学研医深度合作，根据疾病谱变化和民众健康需求，加快医疗器械产业化，推进供给侧改革，增强高端医疗器械供给能力，产品质量向国际高端水平迈进。

搭建第三方医学检测平台：支持建设第三方医学检测数据库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立健全第三方医学检测服务行业标准和技术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第三方医学检测机构与医疗机构的数字化互联互通系统。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第三方医学检测服务模式创新。以医学检验、卫生检验为核心，重点开展生殖孕育、重大疾病的全基因组关联分析技术、分子分型技术等关键技术研究，开展早期诊断分子标志物的开发。

五、发展布局

立足产业自发集聚基础，结合产业发展空间需求，以营造产业生态与推动产城融合为导向，为东莞重点新兴产业在空间尺度上构建“一核三带十区”的发展布局，打造十大产业集聚区，升级东莞产业发展新阵列。



图 2. 东莞重点新兴产业空间布局图

（一）构建“一核”

依托散裂中子源、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以及众多集聚发展的新型研发机构，构建以松山湖高新区科技研发创新和高技术产业为源头驱动的重点产业发展核心区，完善松山湖片区创新创造集聚功能，发展总部基地、创新平台、服务中心等，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

（二）打造“三带”

突出东莞区位特色，发挥产业集聚带动作用，南联港深、北接广惠，实现区域协调发展。

——**西部高端高新产业带**。发挥水乡新城、滨海湾新区的“临海”优势，对接深圳西部发展轴，在深度、广度拓展新兴产业发展新空间，集聚发展新材料、新能源、智能终端。

——**中部创新创造产业带**。依托松山湖高新区，融入港深莞“世界新硅谷”活力高能带，发挥科技创新引领作用，集聚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产业、机器人。

——**东部智能制造产业带**。依托东莞临深片区，积极对接深圳东部、中部发展轴，发挥制造业集聚优势，集聚发展机器人和智能制造产业。

（三）集聚“十区”

1. 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打造以松山湖为源头创新的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加强国际国内合作、区域内外联动，打通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成果转化链条，鼓励与新材料领域的交叉科学研究，促进人工智能应用示范。

2. 新一代信息通信产业集聚区。依托东莞成熟的电子信息产业基础，围绕新一代信息通信产业开展大数据、云计算等研发、应用，延长产业链、加强产业间联系，打造以东城、石龙、石碣、黄江、常平等镇为关键节点的新一代信息通信产业集聚区。加快布局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新一代信息通信技

术的服务能力，鼓励智慧应用，在医疗、交通、教育、政务服务、城市管理 etc 新型智慧城市领域推进新产品、新技术示范，促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产业由基础性设施向平台化服务的转变。

3. 智能终端产业集聚区。打造以松山湖高新区和长安镇为核心的智能终端产业集聚区。主动发挥现有智能终端企业的集聚效应，加快吸引智能手机领域总部型、平台型、基地型项目入驻，将松山湖高新区、长安镇打造成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关键配套环节为重点，以智能手机公共服务平台为支撑的国际智能手机产业集群。

4. 工业机器人产业集聚区。打造以松山湖大学创新城为机器人科技研发中心，以松山湖高新区、东部工业园区、银瓶合作创新区为机器人制造业重要基地，集聚发展机器人产业。构建东莞工业机器人产业聚集发展带。

5. 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集聚区。打造以东部工业园区、银瓶合作创新区、临深片区为智能装备制造业重要基地，支持常平镇等培育自主品牌，积极对接深圳技术创新资源，结合现有制造基础，集聚发展智能装备产业。

6. 先进材料产业集聚区。依托散裂中子源和松山湖材料实验室，打造以松山区、寮步镇、大朗镇、企石镇等为节点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集聚区，以常平镇、道滘镇等为节点的高分子材料产业集聚区，以松山区、横沥镇、清溪镇等为

支点的新型金属材料集聚区。

7. 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区。打造以麻涌镇为整车制造中心、以谢岗镇为关键零部件制造中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区。力争引进更多先进整车制造企业，加快关键零部件生产企业的集聚，探索发展氢能源汽车，强化麻涌镇作为珠三角汽车博览中心的地位和影响力，逐步打造“生产-博览-集散”一体化的珠三角汽车之都，谢岗镇依托智能制造，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

8. 高性能电池产业集聚区。打造以松山湖、长安镇、麻涌镇、谢岗镇为重点生产基地的高性能电池产业集聚区，长安镇聚焦消费类锂电池、麻涌镇、谢岗镇聚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推动制造环节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松山湖聚焦新型电池研发和产业化，紧跟技术发展前沿，打造新型电池创新高地。

9. 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打造以松山湖高新区为核心，以石龙镇、长安镇为节点的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紧贴莞台两岸生物技术产业合作基地布局，在松山湖聚焦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优势，形成高密度、多元化核心集聚区和研发基地。石龙镇、长安镇依托原有产业基础，发展药品制造。

10. 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区。发挥松山湖高新区的集聚作用，加大对国内外优质医疗器械企业的招商力度，培育孵化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逐步形成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高端医疗

器械产业集聚区。

六、全面推进“4+”行动，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坚持传统产业、优势产业、新兴产业并举，加快提升产业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利用新技术突破产业发展瓶颈，以高端品牌代替低端生产、同质加工。推动传统产业标准化建设，加强对知识产权工作的引导，帮助企业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提升产品生产对传统文化、创意文化的融入，增强传统产业自主创新能力。

（一）推进“数字+”行动

持续推进智能化升级改造。依托工业机器人、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基础，大力推动传统产业机械化升级改造，支持传统产业向机械化、自动化生产、部件标准化制作、工艺规范化作业转型。支持传统产业采用先进设备，优化企业生产线，采用高端数控机械提高传统产业加工精度和生产效率。鼓励推进传统产业智能化，建设智能工厂。加快推进人机智能交互、物联网等技术和装备在传统产业中的应用，建立产业质量数据库、企业质量信用数据库采集与管理信息系统，完善产品质量可追溯系统及配套硬件设备。

建立消费新需求满足机制。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传统产业上的应用，挖掘终端市场需求和消费趋势，形成面向生产组织全过程的数据信息。支持传统产业利用用户个性化需求，推进生产制造和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柔

个性化改造，开展基于个性化产品的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加强传统产业全生命周期管理、供应链管理，促进设计与制造、产供销一体、业务和财务衔接等关键环节集成，实现传统产业的智能管控。

发展网络营销等新型模式。鼓励传统产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采购体系和分销体系，积极开拓网络销售渠道。鼓励传统产业利用电商平台的大数据资源，提升精准营销能力，全面深化定制电子商务应用。引导传统产业将用户体验与客户引流相结合，倡导线上线下融合协同发展。鼓励传统产业利用移动社交、新媒体等新渠道，发展社交电商等网络营销新模式。

（二）推进“品牌+”行动

加大企业品牌建设。强化传统产业品牌发展和竞争意识，培育知名品牌，建立完善品牌培育管理体系，着力加快自主品牌培育，减少行业企业贴牌生产。鼓励传统产业企业开展品牌价值评价，发布品牌价值评价榜单，推动产业集聚品牌区域试点。支持品牌企业到国外设立研发设计机构、营销网络，促进品牌产品出口。支持着眼于品牌国际化、设计创意、时尚研究、市场开拓的跨国并购合作，提升品牌全球化资源整合能力。支持传统产业企业进行商标国际注册，开展知识产权布局。

提升区域品牌影响。依托现有产业生态，鼓励传统产业强化产业特色，扩大区域产品知名度，引导传统产业树立集群区域品牌意识，维护区域品牌形象。鼓励传统产业以区域品牌为

标志，开展各种推广和宣传活动。支持传统产业组团参加国际性展会，鼓励传统产业加大对区域品牌建设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认知度。

培育品牌生态环境。支持传统产业完成物流开发、产品生产、服务水平、研究开发，以及延伸出的资金流、商流、信息流开发等相互关联的品牌生态建设。鼓励传统产业围绕品牌生态单元，进一步改善产业本身和支撑系统，优化物流配送系统、提高设计研发能力、建立品牌发展产业基金、推广信息技术和移动互联技术。

（三）推进“标准+”行动

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着力加强产业标准化生产技术应用，支持分品种制定先进、实用、操作性强的生产技术规程，分技术制定生产技术方案。鼓励传统产业以标准共建共享和互联互通，支撑和推动科技创新、制度创新、产业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快促进传统产业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产业化。鼓励传统产业设立标准创新贡献奖，建设标准化研究中心。鼓励传统产业以硬标准占据市场主动权，抢占规则话语权与产业竞争力制高点，助力传统产业走向国际市场。

构建“东莞制造”标准化体系。鼓励传统产业引领“东莞制造”提质增效升级，支持传统产业大力推动传统块状经济向现代产业集群转变。支持传统产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面对标采标，实施传统产业标准化提升工程，鼓励传统产业开展与国

外先进标准对标工作，根据标准化水平差距，制定标准化提档路线图。

（四）推进“文化+”行动

宣扬东莞制造文化。鼓励传统产业深度发掘制造文化内涵，宣扬“东莞制造”精益求精、追求品质、开放包容的本质特征。支持构建传统产业的产业文化体系，着力将东莞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制造业名城文化品牌。

融入文化创意氛围。鼓励传统产业加强文化植入、创意设计和互联网技术的融合创新，引导传统产业把产品的实用功能与绿色环保、文化创意相融合，实现产品向精细、高档方向发展。支持传统产业挖掘企业精神内涵，提供拥有企业特色的产业和服务，支持传统产业自主设计研发各种文化创意产品，从经营产品向经营“工艺品”转型，提升产品附加值。

积淀产品文化底蕴。重点提高传统产业生产标准要求，鼓励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的企业群体。支持传统产业多层面打造承载平台，促进文创、会展、传媒等行业繁荣发展，促进文化软实力实现质的飞越。支持传统产业塑造有文化、有品位、有个性、有魅力的产品形象，促进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聚集，提高传统产业品质、精神形象。

七、发展机制

充分发挥规划对全市面向 2025 年的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统领作用，明确各部门分工，构建政策支撑体系，全面加强规划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持续健全保障规划实施的长效机制，确保规划实施取得明显成效。

（一）建立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协调机制

为加强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工作的统筹领导，成立东莞市新兴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各分管市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在领导小组框架内，由市发改局、经信局、科技局、商务局、财政局等部门共同对拟扶持的重点新兴产业项目进行审议并报领导小组审定，形成市政府统筹领导，各部门分工协作、共同参与的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发展协同机制。

（二）创新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协同机制

1. 构建完善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引领机制

由市发改局牵头市有关部门和各方力量共同开展东莞现代产业体系中长期发展规划研究，提出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进而提出产业发展工作意见建议；各有关部门按照分工，研究形成各重点新兴产业专项规划并抓好落实，制定专项支持政策、招商引智目录，谋划打造一批特色产业基地、园区。构建形成“1+N”的规划引领体系和政策支持体系，强化资金、人

才、土地等要素资源支撑，全面营造一流的产业创新发展生态系统，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

2. 优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机制

一是优化资金引导。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对产业发展的引导机制，设立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更好地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综合运用贷款贴息、担保贷款、设备融资租赁、直接补助、股权投资等方式，建立健全无偿与有偿并行、事前与事后结合的多元化扶持方式。设立重点新兴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撬动、引导作用，着力激活市场主体活力，积极引导金融资金和民间资本投向重点产业，鼓励创业投资机构和产业投资基金投资重点新兴产业项目，逐步形成多元化、多渠道的重点新兴产业投入体系。

二是强化创新扶持。各相关职能部门联合组织实施东莞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融合，围绕企业各个发展阶段的创新进行扶持，借鉴参考深圳市经验做法，包括重点新兴产业的基础研究知识创新、技术创新、协同创新、高技术产业化、创新载体建设、“创新链+产业链”融合专项、产业链关键环节提升、示范应用推广、品牌培育、市场准入认证、技术改造、学科建设、国家/省配套等类别项目的扶持工作。

3. 建立完善产业发展评价考核机制

一是建立产业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机制。参考先进经验

做法，以新兴产业为试点，在全省率先建立“亩产效益”综合评价机制，针对用地5亩以上工业企业先行实施“亩产效益”综合评价，后续视情况逐步拓展到所有产业工业企业以及产业集聚区、经济开发区、高新园区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综合评价以亩均税收、亩均增加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单位能耗增加值、单位排放增加值、R&D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之比6项指标为主，提升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质量效益。

二是强化工作责任考核评估。积极开展对规划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工程等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分析，强化动态管理，提高规划实施效果。进一步细化各镇街、各部门的任务分工，建立规划实施定期考核机制，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评估，全面客观评价规划落实情况。密切关注国内外新兴产业发展动态，适时调整规划实施重点、政策举措及保障机制。健全重点新兴产业统计指标体系和统计制度，探索建立新兴产业重点企业大数据监控平台，加强产业监测和统计分析，为监测评估和政策制定提供基础支撑。

（三）优化重点新兴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1. 创新人才引育

加强对重点新兴产业高端环节和产业链缺失环节进行深入研究和精准定位，遵循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律，设立专门部门全球遴选和发掘前沿领域的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企业家，逐步建立起一支符合发展需求的人才队伍。发挥东

莞基于外贸和出口国际化程度相对较高优势，建立与国际接轨的人才服务制度，完善市场化、国际化人才评价机制，构建创新价值导向的收入分配机制。发挥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加强重点新兴产业相关专业学科建设，支持高校增加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急需专业和学位点。

2. 强化用地保障

加大土地资源供应力度，规划新建一批各具特色的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园区，建成一批集聚度高、关联性强、带动效应好的产业集聚区。优化产业用地供应机制，降低优质产业项目的土地成本，优先保障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加大创新型产业用房供给，允许符合条件的闲置产业用地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实行创新型产业用房租金优惠。

3. 优化招商选资

明确重点招商方向，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领域五大新兴产业领域，修订完善产业招商目录，开展精准招商。

设立专业部门对接，对深圳、广州重点产业优质企业进行定向招商，特别是引进龙头企业的研发制造环节，破解深广两地土地资源稀缺、要素成本高等瓶颈，实现深莞穗三地产业协作、共赢发展。

坚持科学评估项目，引入第三方机构，客观独立对拟引进项目进行评估；对已引进项目，优化引入项目绩效考核机制，

对项目 GDP 和财政贡献等绩效进行考核,设置达标奖励制度。

附件: 1. 十大重点新兴产业聚集区。

2. 东莞市新兴产业发展协调机制和部门分工。

附件 1

十大重点新兴产业集聚区

序号	产业集聚区
1	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区
2	新一代信息通信产业集聚区
3	智能终端产业集聚区
4	工业机器人产业集聚区
5	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集聚区
6	先进材料产业集聚区
7	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区
8	高性能电池产业集聚区
9	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
10	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区

附件 2

东莞市新兴产业发展协调机制和部门分工

为加强重点新兴产业发展工作的统筹领导，成立新兴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各分管市领导任副组长，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在领导小组框架内，由市发改局、经信局、科技局等产业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共同对拟扶持的重点新兴产业项目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上报领导小组审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定期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有关工作情况和信息，形成市政府统筹领导，各部门分工协作、共同参与的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发展协同机制。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研究部署和指导全市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各项工作；研究制定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审议重点新兴产业重大项目计划、重大专项资金安排等重大事项；协调解决促进全市重点新兴产业发展遇到的重大问题；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部署工作计划；督促和检查各有关成员单位推进及政策配套落实情况；不定期召开会议对全市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协调落实领导小组关于促进重点新兴产业的各项工作事

宜；负责领导小组有关会议的筹备及各成员单位的日常协调、统筹工作；组织推进制定重点新兴产业的相关配套政策和文件；协调办理需提交领导小组审议的重大事项；指导各成员单位建立完善工作机制；跟踪了解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工作的进展情况，建立信息沟通机制，收集、整理、发布重点新兴产业工作各项信息；组织开展重点新兴产业有关调研并提出工作建议；对各成员单位推进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工作进行督促，协调推进目标责任考核评价工作。

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

（一）市发改局：联合组织实施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牵头推动**新能源、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发展，协调新型智慧城市发展，开展重点新兴产业的高技术产业化、创新能力建设（工程实验室、公共服务平台、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链+产业链”融合专项、学科建设、国家/省配套等类别项目的扶持工作。

（二）市经信局：联合组织实施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牵头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发展，协调传统产业的提升发展，开展产业链关键环节提升、示范应用推广、技术改造、创新能力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等）、国家/省配套项目、品牌培育、市场准入认证等类别项目的扶持工作。

（三）市科技局：联合组织实施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牵头推动新材料和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开展重点新兴产业的知识创新(基础研究、创业资助等)、技术创新(技术开发、技术攻关等)、协同创新(国家/省配套项目)、创新环境建设(重点实验室、公共服务平台、工程中心)等类别项目的扶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引进重点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和创新科研团队。

(四)市府金融工作局:联合组织实施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研究提出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金融政策措施;积极引导各类金融资源投入重点新兴产业领域;大力支持重点新兴产业企业挂牌上市;支持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发展,为重点新兴产业提供创投服务。

(五)市商务局:联合组织实施重点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协调推进重点新兴产业重点项目和技术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加大重点新兴产业的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导境外资本投向重点新兴产业领域;加强对重点新兴产业项目的服务管理,协调解决项目落户和增资扩产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鼓励有关企业开展重点新兴产业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加快重点新兴产业培育。

(六)市财政局:配合各产业主管部门研究提出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财政政策,落实财政支持资金,研究制订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七)市人才办:围绕重点新兴产业领域加强干部培训。

(八)市教育局:配合有关部门引进重点新兴产业高端人

才及创新科研团队；推动各高校积极开展重点新兴产业专业设置、人才培养和储备；支持各有关高校积极参与重点新兴产业领域科研创新。

（九）市人力资源局：配合各产业主管部门提出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人才战略，加强重点新兴产业发展急需的创新型人才，以及适应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和管理人才的培养和交流。

（十）市国土局：研究落实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土地政策，保障重大项目用地；在审批权限内，对项目建设涉及的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查和报批给予优先办理。

（十一）市统计局：做好重点新兴产业统计指标体系相关工作，加强数据统计及数据的运行监测分析。

（十二）市国资委：鼓励市属企业大力开展重点新兴产业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加快重点新兴产业培育；引导国有资本积极向重大新兴产业投资、布局；加大重大投资项目的招商引技力度，积极探索市属企业与外资、民营多元化合作新模式。

（十三）市税务局：贯彻落实重点新兴产业领域企业研发费税前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

（十四）东莞银监分局：研究提出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信贷政策，引导和协调商业银行加大对重点新兴产业的信贷投放。

（十五）市质监局：加强标准化的宣传工作，推动重点新

兴产业标准化工作,研究完善技术标准促进重点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支持相关企事业单位抱团研究制定产业各级标准,引导企业将专利技术和科技成果融入标准,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鼓励企业以标准推动产业国际化,加强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建设。